# 最新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通用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4-05-11

*报告材料主要是向上级汇报工作,其表达方式以叙述、说明为主,在语言运用上要突出陈述性,把事情交代清楚,充分显示内容的真实和材料的客观。报告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报告。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工作经...*

报告材料主要是向上级汇报工作,其表达方式以叙述、说明为主,在语言运用上要突出陈述性,把事情交代清楚,充分显示内容的真实和材料的客观。报告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报告。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一**

（一）部门职能概述

浏阳市自然资源局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集中管理规划区范围内的规划实施。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耕地数量和生态保护，做好耕地质量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矿产资源开发管理、集体土地征地拆迁管理。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的行政执法管理与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有关违法违规行为，指导有关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市土地管理委员会、市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1、机构情况：浏阳市自然资源局由1个行政单位（辖15个内设处室）及48个下属机构组成。1个行政单位为浏阳市自然资源局，其内设处室有15个，分别是：办公室（信访科）、财务科、政工人事科、矿产管理科、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科）、自然资源权籍和登记管理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自然资源权益科（征地拆迁管理科）、耕地保护和资源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国土空间规范管理科（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中心）、建设工程规范管理科（市政工程规划管理科）、自然资源督察科；48个下属机构，分别是：浏阳市自然资源局经开区（高新区）分局、浏阳市不动产交易中心、浏阳市土地储备中心、浏阳市土地执法大队、浏阳市土地整理中心、浏阳市村庄集镇规划事务中心、浏阳市矿产品开发中心、浏阳市资产征稽所、浏阳市征地拆迁事务所、浏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浏阳市自然资源局信息中心、浏阳市山林地纠纷调处中心、浏阳市地质灾害监测中心、浏阳市勘察测绘院、浏阳市规划设计院、冠湘公司、32个自然资源所。

2、人员情况：除浏阳市勘察测绘院、浏阳市规划设计院、冠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外，我局目前共有干部职工588人，其中：行政编制27人、事业全额拨款编制272人、差额拨款编制18人、自收自支编制112人、离退休111人、临聘人员48人。

（三）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一是以规划引领发展，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面完成市镇两级国土空间规划和“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初步形成全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加强国土空间信息平台建设，全面实施国土空间监测预警和绩效考核机制，形成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以统一用途管制为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牢固树立“规划是法”理念，加强规划实施监督体系建设，加强规划批后监管执法工作，严厉查处擅自变更规划的行为。

二是以生态提质发展，不断强化自然资源管理执法。牢牢守住耕地红线，压实耕地目标管理、属地管理责任，在全市推广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综合保护；继续加强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全面落实“月调度、季讲评、年评价”违法用地整治机制，积极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行动，严防农地非农化、农地非粮化现象。牢牢守住生态红线，全面完成矿山整治整顿，优化矿山布局，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开展矿山地质环境生态修复治理，打造自然资源生命共同体。

三是以服务优化发展，持续深化推进“放管服”改革。继续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设，建立不动产大数据平台，实现基础数据融合共享，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扎实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实现农村不动产登记工作常态化；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行政审批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四）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xx年我局部门决算支出共计57334.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174.89万元，项目支出50159.42万元。按经济分类支出，工资福利支出6791.2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7957.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98.3万元，资本性支出29787.38万元。

（一）基本支出

1．本单位20xx年度基本支出总额为7174.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877.5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97.31万元，都是由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本单位20xx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25.83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36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接待费4.47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为0元。

（二）项目支出

20xx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总额为50159.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336.7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9772.63万元，非同级财政拨款50万元。我单位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由单位主管科室或成立组织机构负责项目实施，对项目进行严格管理。监督检查工作进度、工作质量及经费使用情况，负责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重大问题，负责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办法，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例会，向项目主管部门汇报项目进展及阶段性成果。按组织设计原则，因事设职，因职选人，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充分体现“精简、高效、分工明确、责任清楚、团结协作、发挥整体功能”的.管理体系。对专款支出项目按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的要求进行监管。

本局资产的购置、折旧摊销、处置等均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进行，由办公室负责固定资产的台账管理，财务科负责账务核算，按上级要求对资产组织清查。

20xx年度本局总资产5507.57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3844.97万元，通用设备1497.03万元，专用设备22.53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143.04万元。

20xx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各级各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自然资源各项事业取得积极进展。节约集约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工作获行业最高媒体专题报道，违建别墅清查整治、“月清三地”等工作获省自然资源厅通报表扬，农村建房耕地占补平衡、自然资源执法、绿色矿山建设等工作获省自然资源厅发文推介，执法保障、“净地”攻坚等工作在省、长沙市专题会议上获典型推介。特别是因闲置土地处置率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成效明显，被评为国务院督查激励工作受表彰先进单位。具体来讲，一年来我们主要取得了以下工作成效：

（一）项目用地保障坚实有力。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不断充实指标要素，争取省级统筹解决椒花水库项目部分补充耕地指标。全面强化过渡期规划保障服务，争取追加城乡建设用地指标。推行“周转用地+标准地+弹性供地”园区用地政策，保障园区用地需求，切实为企业减负。

（二）国土空间规划有序推进。坚持规划引领，全面开展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城镇开发边界以外“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具体编制工作，实现“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全覆盖。完成了省级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张坊镇上洪村村庄规划荣获湖南省首届国土空间规划优秀案例二等奖。强化规划管控，出台《浏阳市城市建设品质管控导则（试行）》，制定《浏阳市“15分钟生活圈”工作实施方案》。优化规划审批，深入推进规划工程审批事项要素清单式审批改革，落实“三集”审批，推行并联审批，建立审批服务“容缺审批”“、承诺审批”事项正面清单。

（三）自然资源执法全面加强。全面落实“月清三地”要求，探索建立“月调度、季讲评、年评价”违法用地整治机制，逐宗研究处理新发现的批而未供、闲置土地、违法用地问题。同时建立联合惩戒机制，推行有效举报有奖，加大案件移送查处力度，不断增强自然资源执法的威慑力。

（四）耕地保护力度持续加大。在全省率先对新建增减挂钩、占补平衡项目开展落实栽种核查，强化耕地后期管护，推动耕地增数量、提质量。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完成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国家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等重大专项任务。

（五）矿业转型发展稳步推进。统筹推进非煤矿山依法整顿、砂石土矿专项整治和绿色矿山建设，在全省率先完成绿色矿山建设年度任务。创造性开展安全保卫战，常态化开展“强执法、防事故”行动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开展集中或零星式排查和执法行动，实现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零事故。

（六）确权登记发证提速提质。大力开展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全面完成上级考核任务。同步上线不动产预审、电子证照、在线缴费，所有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结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特别是抵押登记实现3个小时内办结。在全省率先推进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登记发证。

就20xx年我单位整体支出的数额而言，具体分析如下：

（一）20xx年度本单位共支出资金57334.3108万元，其中财政资金57284.3108万元。基本支出7174.8919万元，使全系统的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运行经费得以有效保障。

（二）20xx年本单位共支出项目资金50159.4189万元，其中主要包括储备土地开发项目成本、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项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违法用地和矿山及耕地保护、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等项目。我单位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在项目的组织实施过程中，对专款支出项目按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的要求进行监管。现就投入金额大的重点项目归类进行具体的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概况及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1、违法用地和矿山及耕地保护方面的支出

该方面的支出主要用于全市卫片执法检查整改查处、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的建设和维护、矿山治理保护与开发、严格保护耕地等工作。我单位年初安排该项预算共计1360万元，包括违法用地和矿山测绘经费100万元、矿山保护经费50万元、基层所耕地保护工作经费320万元、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经费300万、卫片执法工作经费590万元。全年共计支出1333万元，该项目资金的取得的绩效成果主要在于：

一是有力推进了用地违法案件的查处整改进程，同时建立联合惩戒机制，推行有效举报有奖，加大案件移送查处力度，不断增强自然资源执法的威慑力，使我市违法用地总数大额减少，卫片执法工作取得了重大突破，有效保障了土地和矿山利用的合理合法性，促进社会和谐可持续发展。

二是严守了耕地保护红线，推进土地全域整治、增减挂钩项目核查整改，并在全省率先对新建增减挂钩、占补平衡项目开展落实栽种核查，强化耕地后期管护，推动耕地增数量、提质量。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完成违建别墅问题清查整治、国家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等重大专项任务。

三是持续优化矿山布局，开展自然保护区内矿业权清查整治，积极推进非煤矿山依法整顿三年行动和砂石土矿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完成全年绿色矿山建设任务，使我市矿山得以可持续开采利用、矿山企业开采行为得以规范，实现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零事故。

2、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及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项目方面的支出

20xx年我单位该项资金全部为省级专项资金，未在年初部门预算中安排，为追加下达的专项资金。其中主要占比较大的是小河乡皇碑村皇碑组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资金，总计下达390万元，总共已支付173.64万元，该项目基本性质为民生工程，立项目标旨在及时消除该不稳定斜坡及周边地质灾害隐患威胁，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得到了人民群众的高度评价。通过对小河乡皇碑村皇碑组不稳定斜坡的治理，及时消除了地质灾害隐患威胁，保护人员109人，保护财产约1200万元以上。

3、与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相关方面的支出

该项支出主要包括发证前需要落实的地形勘测、测绘、权籍调查等工作费用的开支及不动产权证书的发证费用等。我单位年初安排该项预算共计828.68万元，包括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经费240万元、地形勘测费340万元、不动产测绘工作经费100万元、不动产发证工作经费148.68万元，服务于常规的不动产登记确权发证工作。全年该项支出共计735.98万元，为有效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设，同步上线不动产预审、电子证照、在线缴费，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实现了所有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结时限压缩至3个工作日，特别是抵押登记实现3个小时内办结。

此外，在20xx年预算年度期间，我单位新承担并启动了全市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这一政府重点工作，该项工作旨在通过全面清查我市农村宅基地及其地上房屋的权属、位置、界址、面积、用途等情况，对全市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开展房地一体权籍调查，建设权籍调查数据库，形成符合不动产登记要求的权籍调查成果。项目完成后，将做到权籍调查全覆盖、登记资料全完善、日常登记全规范、保障机制全落实，建立一套县乡联网、覆盖农村的不动产登记系统和数据库。为人民群众“足不出乡镇”办理不动产登记提供了平台及数据支撑。

根据《浏阳市土地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20xx〕2号），该项工作由浏阳市勘察测绘院依法依规组织实施，包干经费7800万元，将按比例、按进度连续分三个年度支付。截止到20xx年底，总共已拨付1300万元至浏阳市勘察测绘院。这一项工作被列为自然资源大督查的六项内容之一。在20xx年度的自然资源大督查中，该项工作获得全省排名第六的好成绩，为浏阳市自然资源大督查全省排名第一，被推荐为国务院表彰、列入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名单贡献了力量。

4、储备土地开发项目成本方面的支出

该项支出主要用于新增国有建设用地的土地报批成本支出。该项支出未纳入我单位部门年初预算，由财政统一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3亿元用于此项工作，20xx年实际支出29772.63万元，为保障国有用地需求，及时出让供应土地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二）项目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xx年我单位各项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中央、省、市文件要求，符合我市经济发展的需要。经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及效益等各项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我们在项目立项、绩效目标方面执行较好，但同时在资金投入与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及效益等方面还存在不足之处。我单位对20xx年年初部门预算中安排的15个项目进行了自评，自评结果详见附件4。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是我单位将严格遵守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项目绩效情况作为今后安排项目经费的重要依据，并在修订完善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时，加以吸收利用。

二是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坚持节约原则，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工作运行机制，进一步加强专项经费资金管理，保障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三是我单位将按照财政局要求，对自评结果在网站进行公开。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对项目过程的管理，我们的做法是：全程由预算和绩效目标管理为导向把控，合理铺排项目，把控项目进度，严把质量关、验收关，以保证财政资金的高效使用。

对项目资金的管理，我们的做法是：一是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和执行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二是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保证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三是提高工作质量、效益，避免返工，节约财政资金使用。

1、部门总体预算管理及执行方面

一是部门总体预算与决算数差异较大，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未纳入我单位部门年初预算和追加下达了部分省市专项资金指标。

二是虽然预算总的执行率超过100%，但是因工作进度，部分预算指标未全额支付，部分项目未在年度内完成，项目资金有结余。

三是部分项目是上级交办的应急项目，或者由省级、长沙市级临时新增项目，不能及时纳入年度预算计划，比如一些地质灾害应急治理项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等，导致采购程序滞后于项目实际开展时间、决算数超年初部门预算数等问题。

2、对绩效评价工作的了解及重视方面

一是近年来虽然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推行的越来越广泛和深入，单位领导也越来越重视，但是绩效管理意识还未在全单位形成浓厚氛围，仅限于财务管理人员和部分业务科室，且对于绩效管理方面的知识和技能掌握也较欠缺。

二是项目管理单位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要求了解不够全面，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认识不够全面，绩效评价的意识还有待加强。

1、在预算编制方面，严格遵守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针对预决算差异大的问题，我单位在以后年初部门预算中将会把储备土地开发成本支出方面的政府性基金预算纳入进来。

3、增强领导干部的绩效管理意识和专业水平，提高对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依据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重点，更加科学合理地确定部门绩效目标和评价目标。

1、在项目组织管理方面。

一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浏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及单位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规定组织项目采购工作。

二是加强项目进度管理，项目立项后积极组织采购工作，尽早启动项目，签订合同后加强对实施单位的监督指导，确保项目成果及时提交。

三是对以前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积极整改，并总结经验，避免在以后的项目中出现类似问题。

2、在资金管理及绩效管理方面。

一是严格按照局“三重一大”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结合工作实际，对专项资金进行管理、分配使用和监管。

二是在预算编制方面，单位做到了较好的控制，预算金额基本符合当年资金需求。

绩效评价自评小组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参考指标》方案，自评得分98分，考评结果为优秀。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二**

随着我市经济社会的发展，建设用地需求急剧攀升，省厅下达的年度用地计划指标已远远不能保障我市建设用地实际需要。为保障建设用地，每年都要向省政府、省厅多次反复汇报协调争取调剂追加计划指标支持。

1、前期准备

保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自接到《保山市财政局关于20xx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保财预［20xx］95号）文件后，由局分管领导牵头组织开展该项工作，按照绩效管理全覆盖的要求对20xx年度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2、组织实施

局财务科根据通知要求，结合绩效评价对象的实际情况，搜集、统计、整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并对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进行审查核实，综合分析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一）项目资金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xx年预算批复项目前期工作经费30万元正。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20xx年已按预算进度要求确保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支出完毕，年末无结转结余。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单位财务制度等规定，合法、合规管理项目资金。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完成良好，通过积极向上争取及协调工作，保障了全市更多项目落地。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完成良好，通过争取项目，实现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绩效目标已全面完成。

绩效自评为优。

及时、全面公开预算绩效信息。

加强绩效管理的专业知识培训。

无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三**

1.本级预算安排衔接资金情况

20xx年田家庵区安排本级预算衔接资金1016万元，与20xx年本级预算安排扶贫资金1006万元相比，净增加10万元。

20xx年区级衔接资金投入只增不减，稳中有升。（自评得分5分）

2.资金匹配项目进度

资金安排情况：20xx年，全区共安排各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274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06万元，省级资金45万元，市级资金107万元，区本级资金1016万元。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并经公告，安排下达项目9个，其中产业项目4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个，教育项目1个，其他项目2个。

项目实施情况：共批复实施项目9个。截止目前，完工项目9个。按照要求，在衔接资金下达到区后，30天内全部下达到具体项目，做到了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与项目匹配的及时性。（自评得分5分）

3.衔接资金分配和使用的合理性、规范性

制定了《田家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田财字[20xx]7号）、《田家庵区20xx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田扶组字[20xx]1号）、《田家庵区20xx年第二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方案》（田扶组字[20xx]4号）、《田家庵区关于20xx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田农工组字[20xx]3号），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合理及时规范分配和使用衔接资金。（自评得分3分）

4.项目库建设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的通知》（国乡振发〔20xx〕3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村申报、镇审核、区审定”的编报程序，于20xx年8月调整优化入库项目。调整后的20xx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16个，资金规模3075.06万元，其中产业扶贫项目7个20xx.7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6个970.91万元，教育项目1个12万元，其他项目2个16.45万元。

20xx年10月谋划了20xx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入库项目15个，资金规模2421.94元，其中产业项目9个，资金规模1334.94万元，产业项目占比55.1%，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个，资金规模1074万元，教育项目1个，资金规模12万元.（自评得分5分）

5.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田家庵区批复的项目均明确了建设内容和绩效目标等情况。区乡村振兴局会同财政局于7月份对资金和项目进行了专项检查，日常通过暗访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督导调度，保证了项目进度。乡村振兴局联合财政局、史院乡、曹庵镇等单位对历年扶贫资金形成的资产底数进行了进一步摸排核实，将20xx-2024年底实施的扶贫项目形成资产登记入账，纳入扶贫资产系统管理，实现扶贫资产资金项目底数清，账目明，绩效可踪迹。（自评得分4分）

6.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落实情况

年度计划项目从20xx年项目库选取实施，严格按照项目库入库程序及文件要求，实行区、镇、村三级公示，衔接资金项目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在网站予以公告；乡镇、村级在接到区级下达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批复后，及时予以公告。区、镇、村三级分别对本年度衔接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进行公告，做到了项目在阳光下管理，资金在阳光下运行，提高了衔接资金使用效益。（自评得分3分）

7.跟踪督促及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为加强对衔接资金的监督和管理，我区制定了《田家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田财字[20xx]7号），健全完善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根据田家庵区财政局关于《建立田家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工作督查制度》的通知，开展了财政衔接资金和项目的专项检查，跟踪督促及各类问题的整改进度，所有问题已整改到位，确保我区不仅有监督检查制度，而且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对检查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自评得分5分）

8.预算执行率

20xx-2024年，田家庵区无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结余。

20xx年，全区共安排各级财政衔接资金1274万元，其中:其中:中央资金106万元，省级资金45万元，市级资金107万元，区本级财政专项资金1016万元。共批复实施项目9个，截止目前，所有项目均已完工。年度资金支出1274万元，年度资金支出率100%。（自评得分10分）

9.衔接资金用于产业比例

20xx年，全区中央衔接资金106万元，省级衔接资金45万元，市级衔接资金107万元，全部用于安排产业项目（科技产业综合体项目），市级以上衔接资金产业占比100%。

20xx年，全区安排下达项目9个，资金总规模2581.56万元，其中产业项目4个，资金规模1682.2万元，产业占比65.2%，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个，教育项目1个，其他项目2个（自评得分12分）

10.有序推进项目实施等工作情况

为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切实发挥衔接资金效益，我区严格履行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职责，一级抓一级，聚焦责任落实、工作落实、巩固成效等方面，逐项建立任务、责任、进度清单，严抓项目实施落实。采取暗访调研、会议调度、现场调度、专项调度方式督促指导，对于进展较慢的项目深刻剖析落后原因，及时制定行动方案，倒排工期，迎头赶上，确保项目如期完工。（自评得分8分）

1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情况

充分发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建立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议事协调工作推进机制，不断压实教育、医保、卫健、住建等行业部门责任。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总体要求，制定加快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意见，在充分利用现有政策的基础上，根据上级文件对相应政策进行优化调整，保持总体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充分发挥本地特色产业典型示范、整体联动作用，采取农户自主发展、“主导产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模式，促进乡村产业不断优化。完善“四带一自”产业帮扶机制，安排衔接资金774.64万元用于产业发展，占衔接资金总量60.8%。（自评得分5分）

12.分任务资金使用效益

20xx年全区共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资金1274万元，无以工代赈、少数民族发展、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20xx年全区批复实施的9个项目均已完工，达到绩效目标申报的任务量。产业类项目充分发挥本地特色产业典型示范、整体联动作用，采取农户自主发展、“主导产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模式，促进乡村产业不断优化。完善“四带一自”产业帮扶机制，大力发展乡村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突出抓好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双基”建设，促进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均衡发展；教育帮扶项目通过对贫困学生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进行补助，减轻贫困家庭教育负担，促进就业，实现了预期目标。（自评得分20分）

13.统筹整合工作成效

20xx年田家庵区无统筹整合资金。（自评得分15分）

14.创新机制

一是建立防返贫信息筛查比对机制。采取“自下而上、主动发现、及时反馈，自上而下、数据比对、筛查预警，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民政、教育、医保、农水、城建等部门定期向乡镇反馈信息数据，各乡镇结合反馈信息，在地毯式摸排的基础上，采取上下联动方式进行筛查核实，确保防返贫监测排查不留死角，切实巩固提升脱贫成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

二是建立四级网格化管理机制。强化区、乡、村、组四级管理，设置网格512个、落实网格长网格员719人，构建情况“排查、反映、处理、督办、反馈”的闭环工作机制，推动监测对象从“被动申请”转向“主动发现”，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

三是建立常态化分类帮扶机制。落实分类帮扶管理制度，调整优化“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对具备劳动能力且有发展意愿的农户，通过项目支持、稳岗就业、金融扶持，实现稳收增收。对无劳动能力的脱贫人口，及时落实低保、医疗、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措施，做到应保尽保。全区985户脱贫户落实帮扶措施7047条，户均7.2条。（自评得分+3分）

15.执行中随意调减衔接资金预算

20xx年，全区无进行资金预算调减情况。（自评得分-0分）

16.数据作假

田家庵区调度数据和年末上报绩效自评材料中，提供的数据资料真实、准确。不存在各类督查检查和抽查弄虚作假的情况。（自评得分-0分）

17.违规违纪

田家庵区无中央和省级审计、财政日常监管和专项核查、纪检监察等发现和曝光的违纪违法使用衔接资金的情况（包括内部资料或媒介披露的、经核实的问题）。无中央及省领导同志做出过批示的，经查实为衔接资金方面问题的情况。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四**

永州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接受道县财政局的.委托，按照严格的程序、客观的态度，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印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扶贫办关于印发《湖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与抽样调查、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道县乡村振兴局20xx年度扶贫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20xx年中央和省下达我县财政专项扶贫产业发展资金2297万元，我所接受道县财政局委托对资金投入、资金拨付、资金监管、资金使用成效等方面进行评价。

本次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基本原则，按照严格的程序、客观的态度、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采取全面评价与抽样调查、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相结合的方式，抽查了四马桥等10个乡镇43个扶贫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绩效评价。

从资金管理制度的规范性、资金分配的合理性、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等进行综合分析。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打分，最终评分结果得分为83分，绩效评级为“良好”。

按照资源禀赋、市场需求、群众意愿，坚持因地制宜原则，精准选择贫困人员能广泛参与的产业作为扶贫主导特色产业，充分发挥“合作社、龙头企业、能人大户+贫困户”带动模式，让贫困农民在国家扶贫政策的关心、鼓励、引导下，自己走向脱贫致富之路。

（一）存在的问题

1、从项目决策情况看，项目立项缺少可行性论证。

2、资金分配缺少可执行的标准，存在随意性。

3、产业发展资金监管不到位。

4、项目实施地点与立项村不一致。

5.合作社承诺给贫困户的分红不及时，委托帮扶漏洞多，贫困户获利少，长期利益缺乏保障。

6、农业合作社财务管理不规范，投资风险高。

7、贫困户自主发展产业意识不足，缺乏内生动力。

（二）整改建议

1、项目立项前必须要进行可行性论证。

2、制定产业发展资金分类扶持标准。

3、建立统一的报账制度，规范资金的监督管理。

4、严格产业发展项目管理。

5、建立项目绩效责任制。

6、制定农业合作社财务管理制度。

7、加强贫困户技能培训。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五**

永州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接受道县财政局的委托，按照严格的程序、客观的态度，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印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扶贫办关于印发《湖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与抽样调查、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道县乡村振兴局20xx年度扶贫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20xx年中央和省下达我县财政专项扶贫产业发展资金2297万元，我所接受道县财政局委托对资金投入、资金拨付、资金监管、资金使用成效等方面进行评价。

本次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基本原则，按照严格的程序、客观的态度、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采取全面评价与抽样调查、现场核查与综合分析相结合的方式，抽查了四马桥等10个乡镇43个扶贫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绩效评价。

从资金管理制度的规范性、资金分配的合理性、资金拨付的及时性和资金使用的有效性等进行综合分析。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打分，最终评分结果得分为83分，绩效评级为“良好”。

按照资源禀赋、市场需求、群众意愿，坚持因地制宜原则，精准选择贫困人员能广泛参与的产业作为扶贫主导特色产业，充分发挥“合作社、龙头企业、能人大户+贫困户”带动模式，让贫困农民在国家扶贫政策的关心、鼓励、引导下，自己走向脱贫致富之路。

（一）存在的问题

1、从项目决策情况看，项目立项缺少可行性论证。

2、资金分配缺少可执行的标准，存在随意性。

3、产业发展资金监管不到位。

4、项目实施地点与立项村不一致。

5.合作社承诺给贫困户的分红不及时，委托帮扶漏洞多，贫困户获利少，长期利益缺乏保障。

6、农业合作社财务管理不规范，投资风险高。

7、贫困户自主发展产业意识不足，缺乏内生动力。

（二）整改建议

1、项目立项前必须要进行可行性论证。

2、制定产业发展资金分类扶持标准。

3、建立统一的报账制度，规范资金的监督管理。

4、严格产业发展项目管理。

5、建立项目绩效责任制。

6、制定农业合作社财务管理制度。

7、加强贫困户技能培训。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六**

（一）决策投入情况。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文件要求，以绿色生态为导向，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引导农民综合采取秸秆还田、深松整地、减少化肥农药用量、施用有机肥等措施，减少焚烧秸秆，开展测土配方施肥，主动保护耕地地力，提高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意识，促进耕地质量提升，实现“藏粮于地”。商城县20xx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补贴对象为所有拥有耕地承包权的种地农民。以上年度各地计税面积内的实际种植面积为主要依据，测算安排当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二）过程管理情况。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用于确保耕地不撂荒，确保耕地地力不降低，增加粮食产量，提高粮食质量。项目资金由县财政局统一管理，建立专账，专款专用，补贴资金采取财政“一卡通”的方式直接补贴到户，补贴资金已于20xx年9月30日前拨付到位。

（三）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20xx年我县补贴标准为150.87元/亩，实际安排的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情况如下：长竹园乡185.604046万元、达权店镇210.282606万元、冯店乡172.900792万元、余集镇269.318640万元、吴河乡173.882503万元、鲇鱼山办事处200.060409万元、汪桥镇453.544655万元、观庙镇372.338259万元、鄢岗镇890.292470万元、双椿铺镇632.736409万元、河凤桥乡428.577163万元、上石桥镇1029.977571万元、丰集镇382.199725万元、李集乡515.854704万元、苏仙石乡118.387669万元、金刚台镇237.321075万元、伏山乡212.722174万元、汪岗镇165.354123万元、赤城办事处63.007612万元、汤管处15.855834万元、国营农场6.259596万元、黄柏山管理处46.735754、产业集聚区56.181281万元。

（四）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市财政分配我县资金，县财政按照每年下达我县的农作物良种补贴、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和农资综合补贴资金数额，同比例将补贴资金分配到各乡镇（处）。各乡镇（处）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结算后形成的剩余资金，统一用于支持耕地地力保护。为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支持粮食生产、促进农民增收、助推脱贫攻坚工作，商城县主动作为，精心组织，突出重点，广泛宣传补贴政策，抓住关键，精准核定补贴面积，加强督导，全面兑付补贴资金。县级财政部门通过惠民补贴“一折（卡）通”办法兑付给农户。

（一）项目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资金到位情况：根据安排，商城县20xx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专项资金为6836万元，其中中央补贴资金6836万元，县财政补贴3.395081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资金使用情况：20xx年度财政将补贴资金通过惠农补贴“一卡通”直接发放到种粮农民手中，实际发放6839.395081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依照省级测算方法和统计数据确定各乡镇应分配资金计划，严格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工作，增强农业补贴政策的精准性和实效性，确保补贴资金及时、准确发放到位，实现“藏粮于地”，保障粮食安全，建立耕地地力保护激励长效机制。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项目总补助面积453330.356亩，补贴标准：150.87元/亩，补贴资金6839.395081万元，涉及全县23个乡镇（处），覆盖156190户。

（2）质量指标。支持全县涉农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实现生产布局规模化、生产方式机械化、管理模式标准化、技术服务精准化，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支持我县农业做优做强，促进我县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3）时效指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工作量完成率为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增加粮食生产总量。多年来，我县农业生产主要依靠化肥、农药、地膜等增产，截止目前增产潜力有限，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补助项目的实施，以绿色生态为导向，减少化肥农药用量、施用有机肥等措施，切实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不断提升耕地地力，提高了土地产出比。

（2）社会效益。引导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参与优质稻米的品牌化生产、加工，稳定种植效益，提升产业化水平，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3）生态效益。优化了劳动力、机械和土地的资源配置，使被动的秸杆禁烧转化为主动的`秸杆资源化利用，实行秸秆还田，缓解了“秸杆禁烧”问题。同时改良了土壤，提高土壤有机质，改善生态环境。

（4）可持续影响。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在毫不放松粮食生产、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的基础上，立足市场和资源优势，调整优化粮食种植结构，积极发展再生稻、稻田综合种养和优质小麦生产，推进粮食由增产导向转向提质增效并重。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粮食总产稳定，区域布局及品种结构优化，新型经营主体及种植户生产效益提升，群众满意度高于85%。

（一）绩效评价目的。为了落实国家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惠农政策工作要求，切实提高上级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总结项目的建设成效，查找资金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积累资金项目管理的经验，探索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的办法、制度，逐步形成绩效评价的体系和机制，进一步提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根据通知要求，主动作为，立即按照文件要求认真梳理本单位的项目，组建了绩效自评工作专班，由专人负责20xx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认真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如实填报，加强审核，按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和自评表，如发现问题要认真整改。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项目质量较高，运行保障有力，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通过补贴的发放，增强了农业“三项补贴”指向性、精准性和时效性，确保耕地地力补贴政策的落实。

该项目实施时间较长，资金总额大，受惠农民广，群众关注密切。下一步将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等各方面管理工作，达到预期的使用绩效，项目预期目标完成100%。项目完成后对绩效自评结果在网站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加强涉农资金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资金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支持耕地地力保护和粮食适度规模经营。发放给农民的补贴与耕地地力保护挂钩，明确撂荒地和改变用途等耕地不纳入补贴范围，促进农民主动保护耕地地力，加强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意识，维护“藏粮于地”的政策初衷，有助于推进农村种植结构的协调发展，同时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部门预算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实施，支持壮大了粮食生产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的规模，为转变我县农业生产方式，确保粮食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近几年，为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效益，持续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村经济向好发展，以再生稻、稻渔、稻鸭综合种养为抓手，加快农业转方式、调结构，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突出表现在“四增”：一是推广面积在增长；二是产销在增加；三是示范作用在增强；四是生态效益不断增现。

（一）存在问题

一是据调查，肥料、种子、农药等农业投入品价格不断攀升，劳力成本偏高，产出效益与一季产出效益基本相当；并且随着粮食托底收购价格下滑，种粮效益进一步降低，从而导致农民种粮积极性下降。二是商城县地处大别山区，土地面积比较分散，核查时间相对较长，补贴资金支付时间紧、工作量大。

（二）建议

1.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增绿，加强科技创新引领，加快结构调整步伐，以粮食功能区规划和优势农产品布局规划为依托，逐步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用于支持全县涉农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生产布局规模化、生产方式机械化、管理模式标准化、技术服务精准化，提高土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劳动生产率，支持我县农业做优做强，促进我县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2.加强财政资金扶持力度，整合农业补贴资金，大力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和新型服务业，加快形成“一村一品”“一县一业”发展格局。深入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县城或中心城镇产业为重点，引导相关产业布局乡村。鼓励农村创业创新，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强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养，大力培育高素质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健全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扶持带动小农户发展。

3.统筹用好用活农业补贴资金，加大农产品冷藏保鲜支持力度。加大对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实化细化支持内容，重点完善田间地头冷藏保鲜设施，不断增强农产品生产供给的弹性和抗风险能力。

4.采用补贴的形式，推广绿色防控、统防统治，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病虫害可持续治理技术体系，实现化肥农药减量，推进绿色、生态发展。积极构建绿色农产品生产体系，支撑农业产业品牌化发展，实现优质优价。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七**

为提高乡村振兴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洛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组织对20xx年度乡村振兴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1000.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1000.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0.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0.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756.8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756.8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243.2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243.2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756.8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756.8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756.8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756.8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0.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0.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结余率0.00%，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0.00%、其他资金0.00%。

（二）主要成效

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持续打造12个省市区级试点村、省级特色乡镇、8个市区级试点村、4条市级示范线路，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治理、壮大村集体经济等方面取得不少成绩，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00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11个，实际完成11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乡村振兴试点村，目标值12.00，实际完成12，权重10.00，得分10.00。

2、质量指标

(1)力争创建一批各具特色的洛江示范样板，目标值4.00，实际完成4，权重5.00，得分5.00。

(2)力争创建一批各具特色的洛江示范样板，目标值8.00，实际完成8，权重5.00，得分5.00。

(3)力争创建一批各具特色的洛江示范样板，目标值2.00，实际完成4，权重5.00，得分5.00。

3、时效指标

(1)项目时限，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权重10.00，得分10.00。

4、成本指标

(1)补助专款专用率，目标值100.00，实际完成100，权重15.00，得分15.00。

（二）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探索产业兴旺新路子，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权重10.00，得分10.00。

2、社会效益指标

(1)焕发乡风文明、健全治理有效新机制，目标值创新乡村治理机制，实际完成创新乡村治理机制，权重10.00，得分10.00。

3、生态效益指标

(1)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目标值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权重10.00，得分10.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长远意义，目标值乡村全面振兴，实际完成乡村全面振兴，权重10.00，得分10.00。

（三）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满意度，目标值90.00，实际完成100，权重10.00，得分10.00。

（一）主要问题

一是产业发展定位不够清晰，集体经济发展思路单一；二是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尚存，制约乡村产业发展势头；三是群众助推发展不够积极，影响乡村发展闭环形成。

（二）改进措施

我区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立足位处城市延伸段、生态环境优美等资源禀赋，4个乡镇都在“泉州一小时经济圈”的区位优势，坚持以全域旅游为支撑，以项目化管理为抓手，以富民强村兴镇为根本，以党的建设为引领，持续打造4线15村，开展马甲镇、虹山乡市级乡村振兴整镇推进“五好乡镇”创建工作，达到“串点成线、连线成面、全面覆盖”，推动城乡融合发展，着力打造洛江都市型乡村振兴样板，全区所有村集体经济均达到20万元以上，30%的村达到50万元以上。其中，以“永安村”为代表的“三产融合”产业发展模式、以“新庵村”为代表的“点绿成金”生态宜居综合发展模式成功入选泉州市20xx年度乡村振兴试点村典型案例；虹山乡全域示范线路入选市级第一批乡村振兴精品示范线；10月29日在全市乡村振兴现场会主会场上作典型发言。力争到20xx年，形成一批可复制、可借鉴、各具特色的乡村振兴典型，以点带面形成连片示范效应。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八**

根据东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xx年度部门预算整体评价和财政重点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攀东财〔20xx〕90号）文要求，炳草岗街道办事处对20xx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相关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职能

街道党工委、办事处是区委、区政府的派出机构，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区委、区政府的决定、命令和指示，负责辖区内社区性、地区性、公益性、群众性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部署的各项任务。开展基层党建、负责城市管理、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指导社区建设、培育社会组织、监督专业管理、落实安全生产、加强应急管理、组织基层综合统计工作。

（二）机构、人员、资产情况

炳草岗街道办事处内设6个股室，即：党政办公室（挂财政所牌子）、党建办公室（挂党群工作部牌子）、公共管理办公室（挂信访办公室牌子）、公共服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公共安全办公室以（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城市管理办公室（挂生态环境办公室牌子）。另下设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理事务中心、统计站三个事业单位。

编制总额34人（行政编制15人、事业编制18人、机关后勤1人）。20xx年6月底在编在职27人（事业编制空4个、行政编制空3个）、企管8人、区聘16人（14名城管队员、2名辅助管理）、自聘9人、退休12人。

办公室面积309.74平方米，经营性资产19处，公务用车1辆（机关事务管理局资产）。

东区炳草岗街道20xx年部门预算收入2932.3万元，预算支出总计2932.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47.74万元、日常公用支出6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6.8万元、项目支出2198.85万元。

炳草岗街道办事处20xx年初列入项目绩效管理的有15个项目，分别是城管队员外勤绩效考核4.32万元、小区清扫保洁费123.54万元、绿地管护费107.19万元、公厕管护费9.07万元、城市管理日常经费22.6万元、市政基础设施运转维护费45万元、人大代表之家工作经费5万元、社区干部经费825.12万元、专职网格管理员补助经费230.4万元、中心广场综合管理办公室运行费300.74万元、食堂补助经费7.66万元、党群服务经费326.89万元、社区兼职委员、支部书记补贴及支部启动费73.32万元、“雪亮工程”政府购买服务经费118万元。全年预算项目资金共计2198.85万元。

20xx年1月东区行政区划调整，将原炳草岗街道办事处划分为现炳草岗街道办事处和东华街道办事处，随之预算也从原预算中进行了划分，20xx年列入现炳草岗街道办事处的项目绩效管理的有15个项目，分别是城管队员外勤绩效考核4.05万元、小区清扫保洁费98.66万元、绿地管护费84.72万元、公厕管护费9.07万元、城市管理日常经费9.8万元、市政基础设施运转维护费31.5万元、人大代表之家工作经费5万元、社区干部经费525.25万元、专职网格管理员补助经费148.8万元、中心广场综合管理办公室运行费300.74万元、食堂补助经费7.13万元、党群服务经费183.21万元、社区兼职委员、支部书记补贴及支部启动费40.32万元、“雪亮工程”政府购买服务经费118万元。全年预算项目资金共计1566.25万元。

(一）年初部门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东区炳草岗街道20xx年部门预算收入2932.3万元，预算支出总计2932.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47.74万元、日常公用支出6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6.8万元、项目支出2198.85万元。

1、基本支出安排及使用情况

20xx年度基本支出为1002.44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68.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12.0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390.39万元。主要用人街道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原因为240名网格员劳务费（账务处理在公用经费）和财政返还20xx年度的差旅费、福利费、工会费等。

2、部门预算项目安排及支出情况

20xx年项目支出预算数为2198.85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为3478.4万元，差额1279.55万元。差额原因是：20xx年度项目经费财政应返还资金（因财政金库紧张，当年不能保障支付）和临时性项目安排支出如：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氛围营造专项资金、榕树街47号已征收房屋资金等。日常项目支出：绿地管护、清扫保洁、市政基础设施运转维护、维护社会稳定、城市管理等支出。

（二）追加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xx年共计追加1279.55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中100名社区干部工资、社保、公积金和上级各部门下拨的临时工作经费和临时项目经费。

（三）其他资金收支及结转结余使用情况

20xx年初其他收入0.91万元，主要是利息收入。利息收入主要用于日常购支票和进账单。

20xx年初结转结余648.5万元，主要是上年度因财政金库不能保障支出的项目经费和差旅费、福利费、工会费等财政返还资金。

（一）区级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xx年预算执行率100%。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到预期。

上级专项（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xx年收到市级专项资金是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补助经费8万元。已按照每个社区1万元的标准及时分配到各社区，全年均严格按照资金拨付程序，无截留，无余额。因区财政金库紧张未能终审，故此款在20xx年度支付不成功。20xx年财返后再次录入截止到20xx年6月财政终审，此款项支付成功，现已足额支付到社区账户。

（三）自评结论

我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标基本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得到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我单位超过年初预算的原因主要是上级各部门临时工作经费和临时项目经费和160名社区干部工资、社保、公积金未要示列入预算等产生的。

绩效自评结果已在各项工作中运用且在街道内部网公示。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九**

根据县扶贫办《转发〈关于开展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枞扶办字〔20xx〕3号)文件精神，结合项铺镇实际，对本镇中央和地方各级安排的财政扶贫资金进行了全面的自查自纠，为进一步管理好和使用好扶贫资金，充分发挥财政扶贫资金的效益起到了良好的作用。现将自查自纠情况汇报如下：

国家和各级投入农村的财政扶贫专项资金，主要是解决贫困地区的发展和贫困群众生产生活的问题，对于贫困地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的改善，促进贫困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财政扶贫资金事关社会稳定、民族团结，关系到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管好用好财政扶贫资金，使其发挥最大效益，真正把财政扶贫资金用在贫困地区的贫困人口上，使更多的贫困群众走上脱贫致富道路，共享公共财政的阳光。为此项铺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财政扶贫资金和扶贫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管理，切实明确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的重要作用，确保专款专用，把每一分钱都按规定花在刀刃上，力求发挥最大效益。

针对这项工作，我镇专门成立以分管领导为组长，纪委、财政、扶贫办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组，对财政扶贫专项资金进行全方位的自查自纠。

各级财政扶贫资金，是中央和地方为促进贫困地区发展，增加贫困群众收入、解决和巩固温饱成果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实践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举措。财政扶贫的每个环节都体现着党和国家对贫困地区的温暖，项铺镇在扶贫项目及资金的管理上，都相应地建立了廉政制度，自觉接受部门和社会的监督，强化扶贫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不断提高业务技能和执行政策的水平，把好事办好，让群众满意，让上级放心。

**工作经费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的相关性篇十**

（一）项目背景、内容。

为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准备，根据《丰都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xx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丰都财政发〔20xx〕1号）文件下达“20xx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配套项目”专项资金。

（二）项目资金情况。

截至20xx年12月，20xx年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配套项目资金到位176.97万元；其中结转结余资金176.97万元，全年使用资金175.03万元，结余1.94万元。

（三）绩效目标。

做好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储备、争取上级资金做好准备。对政府、国企投资所有项目进行概算审查。

（四）部门（单位）职能职责。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拟订人口发展规划；负责监测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承担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调控，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研究能源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能源节约和新能源开发问题，拟订能源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核准、审核重大能源投资项目，安排财政性建设资金；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负责管理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制定、调整权限范围内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的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依法组织价格听证；对智慧丰都方案设计进行审查、对丰都出台大数据相关政策开展技术咨询、专家评审、大数据培训；保障我县粮食安全，提升我县应急供应和应对突发自然灾害的能力，切实落实行政首长责任制工作。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20xx年12月底，完成年初既定目标，完成项目审查数量81个。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完成项目审查数量81个；质量指标项目审查检查合格率100％；时效指标项目审查完成及时率100％；成本指标实际完成投资控制在概算内的比例100％、年度资金预算执行率99％；社会效益指标促进项目落地、改善人居生存发展环境；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后期延续性1年；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单位满意度95％。

（三）评价结果

本项目自评得分98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一）项目管理方面的问题

无。

（二）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

无。

（三）项目绩效方面的\'问题

绩效管理的经验不足，项目的部分成果无法用指标形式表示；在绩效考评指标的设计上，有待完善。

（四）其他方面的问题

无。

规范绩效管理方面需要细化，指标的设计需更加科学。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丰都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站上进行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与下年度资金安排直接挂钩。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